

錢穆《春秋》學論述及其 所涉秦漢經學史*

宋惠如

提 要

晚清民國時期偽經說蔚為風潮，其中重大影響之一，在於康有為、皮錫瑞今文經學史觀成為後人省察秦漢學術之基線，當中存在著對經學、孔子學術、漢代學術的各項判定。然而他們的主張不僅為古文學者如章太炎、劉師培所質疑，錢賓四先生亦就其經學史主張，提出切實的學術史觀與論述架構。五經中，《春秋》出於孔子之手，既史且經，性質特殊，尤其《春秋》在漢代被推崇，復為今古文經學之爭的爭議核心，是以秦漢之際《春秋》學流變如何，實為架構秦漢經學史的關鍵論題。錢先生《春秋》學論述有其特點，尤值得關注的是，其中含括錢先生對秦漢經學發展的特殊見解，是以本文先說明錢先生《春秋》學觀的基本立場，其次論述錢先生講論，作為先秦王官學與諸子學交界的孔子《春秋》學，以及講論作為古學、今學之論的漢代《春秋》學等三部分，說明錢先生《春秋》學說及其所涉經學史論述中，不同於今、古文經學者的辨真之見。

關鍵詞：錢穆 經學史 《春秋》

* 本文初稿曾發表於 2016 年 11 月臺灣師範大學國文學系舉辦“儒道國際學術研討會—(七)近當代”，原題為《錢穆先生春秋學論述與秦漢學術史的廓清》，承蒙與會學者與兩位匿名審查委員惠賜高見，謹此致謝。

一、引言：錢先生由學術史論《春秋》學的研究進路

晚清民初學風波瀾，深切影響近現代中國學術思想發展的趨向。特別是康有為為首的今文學派取得話語優勢，當時北平各大學所開設“經學史”或“經學概論”課程，皆以今文學偽經說為主。然而民國十九年，錢穆先生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出，這些課程遂在年後秋季停開。¹ 錢穆先生撰述《劉》書，本意在看重經學，卻引發此等不利經學教育之後果，甚以為意。民國六十三年，錢先生八十歲，特意開設“經學大要”課程，係針對皮錫瑞《經學歷史》今文學觀點，直到九十六歲逝前，病重中仍叮囑學生整理課程內容，並親作文句修正。其措意於“經學大要”者，主要在談經學史的問題。² 自孔子與六經、漢武帝表彰五經、兩漢今古文經學，魏晉南北朝與唐五代“正義”之學，宋人疑經之學、理學家經學、元明經學，一直談到清代經學，共三十二講。

錢先生的經學研究論述，除注解《論語》、《四書》著作之外，對於其他經典的觀點與立論，主要可見於早期《國學概論》(1923—1927)、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(1930)、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、《孔子與春秋》與《周官著作時代考》(四文合為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，1958年出版)，並散見其他專著。³ 從錢先生經學著作來看，早期特別關注經學史的辨正與廓清，當中緣由應在於面對晚清民國以來今文學偽經說，及其後襲捲而來的疑古風潮，現代學術研究若欲重新接續晚清民國斷裂的傳統學術文化，橫亘此間，考究經典真偽成為必要處理的論域。錢先生置身潮中，挺身迎拒，非為抗今文經學，不為崇古文經學，乃為學術思想爭一真實。自方法上來看，錢先生欲透過辨真以究實，有其沿自前人的脈絡。學者指出，錢先生沿承自晚清以來自龔自珍、魏源，以至於廖平、康有為“以史治經”的方式，如錢先生自述：“經學上之問題，同時即為史學上之問題，自春秋

1 對此書出版前後之背景與迴響，述論詳細者可參考劉巍：《〈劉向歆父子年譜〉的學術背景與初始反響》，《歷史研究》2001年第3期，頁45—64。

2 錢穆：《講堂遺錄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(臺北：聯經出版社，1998年)，冊52，頁509。

3 詳參林慶彰：《錢穆先生的經學》，《漢學研究集刊》創刊號(2005年12月)，頁2—4。

以下，歷戰國，經秦迄漢，全據歷史記載，就於史學立場，而為經學顯真是。”⁴事實上，錢先生此番透過經學史發展，作為立論與論據核心的學術史的“史”的立場，當可遠溯源自章學誠自校讎學論古代學術的影響。⁵

針對今文學經學史觀，錢先生積極重構秦漢經學史觀的首要著作，便是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收錄的四文。其中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、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，論證核心在梳理、考證漢代學術史發展的實質過程，旨在提出確切的歷史記錄，打破皮氏、康氏所建構的秦漢學術史觀。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，主要依據《漢書·儒林傳》，及與此相關的《漢書》、《後漢書》相關的大量史料，梳理出自西漢昭帝元鳳二年（前 79）劉向出生到王莽地皇四年（23），逐年排列劉歆、王莽死亡為止的學術史實，並將各家各派師承之家法，與經師論學的焦點所在、諸經博士間的意見分歧，列有《新學偽經考》不可通者二十八端：時間上看、從偽造手法和旁證看、從偽造目的看、從經書淵源和內容看，都不存在劉歆作偽經的事實。⁶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則透過追溯秦漢之際博士的淵源，列論兩漢博士家法之開展與變化，試圖說明今文、古文問題之究竟。

除了對秦漢學術史發展的辨真之外，錢先生再提出被視為劉歆偽作之要典，《周官》、《左傳》的真偽問題，以《周官著作時代考》所載祀典、刑法、田制與其他制度內容，明其當如何休所說為六國之書。然而，相對於《周官》，錢先生沒有作一《左傳》真偽的考辨。對於《左傳》，他有相當的看法，⁷主要見於《中國史學名著》之《左傳》篇章，也散見於其它論學篇章。錢先生雖然不同意劉歆偽作說，卻沒有如同《周官》一般，從內容上證呈其非偽作。錢先生著作《孔子

4 參考梁秉賦：《經、史之間：淺談康有為與錢穆的經學研究》，《中國文化研究》2006 年春之卷，頁 11。錢先生語請參考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·自序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8，頁 6。

5 錢先生所主張的王官學與百家言之分，自一代體勢見一代學術，講學問從自己“性情”上做起等為學，有宗主而無門戶等主張，亦可說受自於深究章氏學術的影響。見氏著：《中國史學名著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33，頁 381—387。

6 參考李帆：《從〈劉向歆父子年譜〉看錢穆的史學理念》，《史學史研究》2005 年第 2 期，頁 47—48。

7 請參考陳雅玲：《錢穆先生的〈左傳〉學初探》，錢穆故居管理處編：《錢穆研究暨當代人文思想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（臺北：東吳大學，2010 年），頁 323—354。文章搜集散見於錢先生諸文的《左傳》論述，就作者、內容、三傳異同與價值，說明其看法。

與春秋》，乃其具體回應劉歆偽作《左傳》問題的方式。《周官》的問題比較單純，可直就其背景外緣與內容論其真偽，與可能的著作年代。相對於《周官》、《左傳》則複雜的多，由於涉及解釋《春秋》三部傳本解釋效力的問題，由此而來形成三種解釋系統，三種系統回過頭來，又構成不同的解釋孔子與《春秋》的立場，所形成的《春秋》學觀，又成為解釋孔子與六經的方式、六經的內涵與價值，尤其是《公羊》與《左傳》各自作為今文經學與古文經學的代表，構成自漢代以至清末、民國紛爭不休的經學史問題。換言之，《春秋》學在東漢與晚清作為今、古文經學爭議的焦點，關涉孔子《春秋》的性質、經學性質與秦漢經學歷史發展之解釋等經學根本議題。

從晚清今、古文經學的論辯來看，《左傳》作為爭議焦點，自康有為發動攻擊，首先就其真偽，作為主張《左傳》不傳孔子《春秋》的主要論點，指證歷歷，使得古文經學大師劉師培、章太炎，不得不從證其為真的角度，說明《左傳》的傳經之言，“不是”偽作。而且，即便章、劉提出各項論據，說明《左傳》的流傳、在兩漢的傳授，以及解經之言的內容早已流傳於秦漢，⁸ 也不能擺脫他們被視為古文經學的一家之言、因而立論必有偏頗的學術標記。今文經學、古文經學本為學術發展之兩脈，各有其論，亦各有其是，秦漢學術流變之究竟如何？頗隱於“今古文經學之爭”各執其是，與討論“今古文經學之爭”的話語中。此際，我們將錢先生作為論辯的第三方，其基本路向乃跳脫三傳紛爭，直從《孟子》、《論語》說明孔子與《春秋》的關聯，其所著作《孔子與春秋》，透過歷代詮解《春秋》，說明《春秋》的價值，同時指出“本文宗旨，僅為闡述孔子作《春秋》之精神。至於孔子《春秋》本書之探討，則其事既難，亦非本文之所重。有時作學術史研究，其重要不亞於學術著作本身之研究”。⁹ 錢先生的話，甚有意味，何以如此？其所思者，仍是在當代背景下“就於史學立場，而為經學顯真是”的立場；特別是經今文經學者質難的周秦經學的發展，漢代今、古文經學與《左傳》在兩漢的流傳與被接受，實際上如何？成為影響現代經學研究的基本議題，深

8 今人劉正浩著作《周秦諸子述左傳考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66年)《兩漢諸子述左傳考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69年)，從內容實證章、劉之說。可參看。

9 錢穆：《孔子與春秋》，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317。

深左右現代學術史觀的思維，以至於中國學術思想的架構方式。

換言之，錢先生對《春秋》學的論述，其實代表他對於孔子與六經的基本看法，展現他對經學史的重新建構，其統緒如何？有何異於今、古文經史觀者？有何啟發？值得現代學者探究。是以本文先說明錢先生《春秋》學觀的基本立場，其次論述錢先生講論，作為先秦王官學與諸子學交界的孔子《春秋》學，以及講論作為古學、今學之論的漢代《春秋》學等三部分，說明錢先生以學術史進路論《春秋》學的實質內涵，及就其論述所見秦漢學術史之探究與辨真。

二、錢先生《春秋》學觀的基本立場

在民國二十年出版的《國學概論》中，錢先生論《春秋》即已遵依唐宋說進路，往後，其基本詮釋意向大致不出乎此。民國六十二年《中國史學名著》與民國六十六年《中國學術史思論叢三》，及其歿後出版的《講堂遺錄》中，皆有所論。以下依上述文獻，梳理錢先生研治《春秋》的基本立場。

首先在《國學概論》，他說：

孟子稱“孔子成《春秋》而亂臣賊子懼”，《春秋》之出孔子，自來無異議。然謂孔子《春秋》一依舊史，無所變改乎？則“伯于陽”之不革，何以逃“遵乖習訛”之譏？謂修辭正名，俱有深意乎？則五石六鷗之先後，亦難免“窮鄉曲學”之誚。若謂僅事記錄，不異諸史，則孔子不如丘明。若謂文主褒貶，義踰褒鉞，則南、董賢於仲尼。迴護層出，疑難蜂起。三傳紛紜，未有定是。所以知幾發憤，有“未喻”“虛美”之惑。介甫逞臆，有“斷爛朝報”之喻。惟范寧持平，同譏三傳。然謂據理通經，不能因經顯理，則借後儒之理，以說先聖之經，固無賴乎有經也。

章絳抉實，等貫經、史。然謂經有丘明，傳有仲尼，則攘左氏之賢，以成孔子之聖，亦烏在其為聖耶？今稱情而論，則《春秋》誠有功於文獻，而粗略簡陋，殆不勝後儒之尊美也。

《漢書》曰：“《易》本隱以之顯，《春秋》推見以知微。”二書一言天道，一

言人事，治孔學者尤樂道。故說經之有門戶，自三傳始。而圖書之辯，於後為烈。迷山霧海，使學者惶惑沉溺於其中，更不知孔學之真相，則經生儒者之過也。¹⁰

文分三層，第一，錢先生先肯定孔子作《春秋》，循劉知幾《惑經》之疑，據《公羊》昭公十二年公子陽生之例，指孔子直接採錄有誤的舊史，疑孔子未改舊史之文，是“遵乖習訛”；若謂孔子有修辭正名，那麼《公羊》載僖公十二年解釋經文“五石六鵠”謂之嚴其先後之語，¹¹又似“窮鄉曲學”之說。若謂是史文記錄，不如《左傳》，謂有褒貶深義，又不如齊之南史、晉之董狐。據此，錢先生認為三傳是後儒的解釋，實質上不需《春秋》經，而同意劉知幾、王安石對《春秋》的評價。第二，他基本上同意章太炎的《春秋》觀點；錢先生引章太炎《國故論衡·原經》、《檢論·春秋故言》，認為所謂《春秋》之功有三：史記編年之祖、轉官史為民間史、以民族大義發而為大一統之理想。錢先生據此，亦主張“《春秋》乃僅為古史之椎輪大輅”“捨後世三傳之紛紛，則孔子《春秋》之精神，亦若是而止耳”。¹²認為《春秋》有文獻之功，卻是粗略簡略。第三，主張《春秋》固然被視為言人事之要典，然不明其所以，加之以三傳紛說，如此迷山霧海之《春秋》學，反而模糊了孔子學之究竟真相。換言之，錢先生所重在孔子學，若不能以《春秋》學明晰的解釋孔子學，不如置之不論。因此，以《春秋》解讀孔子儒學，錢先生不以為可行。

至於錢先生對三傳的看法，在《左傳》者，他引用顧炎武的評論，主要認為《左氏》成之者非一人，錄之者非一世，夫子當時未必得見。孔子《春秋》從舊史之文，而舊史本來就有有所闕，或有所誤者，後世卻對《左氏》解經形式不盡合者於經文，多作曲說，認為“故今人學《春秋》之言，皆郢書燕說，而夫子之不能逆料者也”。¹³錢先生以《左傳》為春秋末至戰國之書，對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成書

10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8—15。

11 《公羊》作“鵠”，參考《十三經注疏》整理委員會：《春秋公羊傳注疏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272。

12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12—13。

13 同上注，頁14。

則未多作講述，僅指出漢人多利用《公羊》講災異、¹⁴創三統、三科九旨之說。¹⁵基本上，錢先生主張兼採三傳卻又批評三傳。如其云：

宋代葉夢得講過：“《左氏》傳事不傳義，《公》、《穀》傳義不傳事。”孔子自己說：“《春秋》，其文則史，其事則齊桓、晉文，其義則某竊取之。”《春秋》既是一部歷史記載，當然有事，《左氏傳》即是傳它的事，即是把《春秋》裏的事，更詳備地傳下了。但孔子作《春秋》尚有一番大義，《左氏傳》不講，而《公羊》，《穀梁》則就是講此義，所謂“其義則某竊取之的‘義’”，但《公》、《穀》又並沒有詳細講述《春秋》書中的事。後來朱子又說：“《左氏》史學，事詳而理差，《公》、《穀》經學，理精而事誤。”此與葉說大致相同。但此已是宋代人的話，可以把它作為三傳異同的一個大概分別，但古人則並不如此。因古人並無史學、經學之分。如班固《漢書·藝文志》，把太史公《史記》附在《六藝略》、《春秋略》之內，可見其時人觀念，尚只有經學，無史學。故宋代人講的話，並不能代表漢代人的意見。¹⁶

實際上是就三傳所展現的內容特點，論其傳經方式。這當中，還包含著宋人獨特的經史觀。這個問題要從二方面來看，一詮釋《春秋》的方式，二如何看待《春秋》的性質。

從詮釋方式來說，錢先生不贊同今文學大力主張的褒貶說，也不同意作為古文經學代表的杜預五十凡例說。他認為：

最難講的便是《春秋》褒貶。若說孔子《春秋》沒有褒貶，此決不然。如“崔杼弑其君”“趙盾弑其君”“許世子止弑其君”，不就是貶嗎？然而褒貶只在他們的事情上，而孔子《春秋》又頗於事不詳。於是讀者遂來求

14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104。

15 同上注，頁109。

16 錢穆：《中國史學名著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33，頁38—39。

孔子《春秋》之書法，又從書法中定出凡例。杜預注《左傳》，便定出孔子《春秋》五十凡例。這便愈講愈遠了。如《春秋》書“王正月”共九十二處，春不書“王”一百零九處，試問如何一次一次地來講求？當知《春秋》大問題，並不在這些上。¹⁷

他認為可直就《春秋》經文談褒貶，不必從三傳解說，認為其中有曲折的書法，更不同意從《春秋》經文中歸納書法條例；不僅不認同杜預歸納書法義例，亦不同意今文學家談論書法之例。

如其評論“王正月”的說法。今文經學家以經文書“王正月、王二月、王三月”，指的是《春秋》有“通三統”之論，主要透過三統說的建立，作為變法改制的根據，後來成為今文經學解釋《公羊春秋》的重要主張。錢先生卻認為這樣的書法方式只是史文慣例。他在其他篇章更深入的談到這個問題；如在《講堂遺錄》，錢先生提到：

至於為什麼要講“春王正月、王二月、王三月”？程伊川曾說：“事在二月，則書王二月，在三月則書王三月；無事則書時，書首月。”《春秋》裏如魯桓公元年：“春王正月，公即位。”因正月有桓公即位一事，所以標出“王正月”……《春秋》兩百四十年，春王王二月、王三月三條，盡皆如此，沒有一條錯。我覺得程伊川的話講的對。……講《春秋》通三統並不錯，但是《公羊》家以“王二月”“王三月”謂存夏、存殷，這個講法，遠不及程伊川的講得好。¹⁸

認為如此書寫僅是依有事無事的記錄需求，而有所書月份的不同而已。同時，他雖不反對三統說，但認為今文學家的詮釋過於曲折，所謂通三統當如《論語·為政》所謂：

17 錢穆：《中國史學名著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33，頁 31。

18 錢穆：《講堂遺錄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52，頁 764—766。

子張問：“十世可知也？”子曰：“殷因於夏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周因於殷禮，所損益，可知也。其或繼周者，雖百世，可知也。”¹⁹

其實是一朝一朝禮的繼承與損益之說罷了。錢先生以史文舊書詮解《春秋》，以其體例性質本為史，因此平實的以尋常書法解釋經文。

他不反對《春秋》有孔子的經世之志，即其所謂“《春秋》的大問題”，指的是：

朱子說：“《春秋》大旨，其可見者，誅亂臣，討賊子；內中國，外夷狄；貴王賤霸而已。”《春秋》就是這幾句話。你若要拿《春秋》一字一字講出大理論來，怎麼講法？²⁰

立場一如朱子，認為《春秋》大義，五句話就說完了，不必再深求。若深入言之，朱熹對於詮釋《春秋》經，曾自謂不得其法：

常勸人不必做此經，他經皆可做，何必去做《春秋》？

問：“《春秋》一經，夫子親筆，先生不可使此一經不明於天下後世也。”

曰：“某實看不得。”問：“以先生之高明，看如何難？”曰：“劈頭一個‘王正月’，便說不去。”²¹

錢先生循此，亦不對《春秋》深求，而以史文舊書視之。

既以史文舊書釋《春秋》，錢先生又認為後代之史比前代之史精進，更切合當世所需，這同樣也是朱熹的主張：

19 《十三經注疏》整理委員會：《論語注疏》，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25—26。

20 錢穆：《講堂遺錄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52，頁762。

21 朱熹撰，朱傑人、嚴佐之、劉永翔主編：《朱子全書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；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冊17，頁2868—2869。

而晦翁之意，則若謂學孔子者，當學之於孔子之後學，不當學之於孔子之前賢；學術所重，當重於孔子所創之儒學，而不當仍重於孔子所從學之經籍；則遙遙千古，仍少解人。²²

錢先生詳究朱子《春秋》學，他看到朱子自作《資治通鑑綱目》，乃是對後史切合時代所須的具體實踐。朱子已將六經視為一種史錄，特別是《春秋》，乃是孔子之史錄，其深意因時代因素不得探求，也因為禮法變遷，不能契合後世時代議題，所以也不必深求。既然後世之史重於前代之史，相對的，作為史文詳載的《左傳》，更能得到朱子青睞。錢先生便指出：

朱子認為我們要讀《春秋》不如讀《左傳》，《左傳》是講事情，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傳達事情都不講，要講義理。大的義理就是剛才講的“誅亂臣，討賊子；內中國，外夷狄；貴王賤霸”，《春秋》裏的大道理都在裏邊。……與其講古代史，不如講後代史。《左傳》應該讀，更應該讀《通鑑》。那麼可以讀《左傳》同《通鑑》，不必讀《春秋》了。《春秋》難讀，我們只要《春秋》裏知道事情好了。²³

是以錢先生看重《春秋》、《左傳》的價值，在史學而不在經學，以各經各有讀法，讀《春秋》便是在讀歷史。

錢先生傾向朱子《春秋》論的立場，²⁴朱子論《春秋》的方式相當務實，由於詮釋《春秋》有相當的困難，不如闕之，有待來者。換言之，錢先生同樣也認為與其形成求其言外之意的過度詮釋聖人之言，不如在確定的語境中，求取聖人之言，至少避免了以未明的言外之意誤解聖人之意的可能。這是一種詮釋經

22 錢穆：《孔子與論語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4，頁249。

23 錢穆：《講堂遺錄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52，頁769。

24 錢先生《春秋》學頗有採於朱子說，簡逸光曾指出此特點，其文並說明錢先生以《春秋》為史學、王官學，並指出其以歷史地理學、學術史角度論《春秋》，所見豐富，足為參考。見氏著：《錢穆的〈春秋〉學》，《噶瑪蘭治經學記：春秋三傳研究論叢》（臺北：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，2015年），頁333—366。

典的保守態度，也是一種嚴格詮釋聖人之意，保守聖人之意的特殊立場。因此，在《春秋》或三傳詮釋效力與確切性不如《論語》的情況下，錢先生保守的詮釋《春秋》大義，²⁵也重視《春秋》大義，將大義的解釋保守在孟子之語以及《論語》的義理理解中，是以僅主張以“誅亂臣，討賊子；內中國，外夷狄；貴王賤霸”貫通《春秋》大義。雖然這樣的看法其實是在不得其解的前提下得出的結論，但是這不代表錢先生否定《春秋》及其大義的價值。

就後世所得可資索解《春秋》資料，錢先生依《論語》、《孟子》與《史記》之述，作《孔子與春秋》說明《春秋》作為孔子之書的重要地位，他曾說“如讀《論語》後，可再讀《春秋》，此時即是由‘專門’演成為‘通學’了。因《論語》、《春秋》皆出孔子，既皆是孔子之學，兼讀自應會通”²⁶乃從儒學的角度，肯定《春秋》作為孔子著作的特殊價值。²⁷同時，由於詮釋《春秋》的內部問題不得其解，錢先生便從歷代重視《春秋》、詮解《春秋》，學術史的角度，說明《春秋》作為經，所架構出的《春秋》學史。錢先生接受章學誠六經皆史說中，王官學與百家言的分別，特別是王官學由西周到東周的重要轉向，由此說孔子《春秋》作為由王官學轉為百家言的歷程中重要標識意義，以見其重大貢獻。

三、論作為先秦王官學與諸子學 交界的孔子《春秋》學

早年錢先生著作《國學概論》，偏向以史學角度評議《春秋》，是以他接受古文學者如章太炎、劉師培的說法。錢先生同樣從《春秋》著作體例的歷史淵源，稱引《國語·楚語》申叔時論教太子提列的古代典籍“教之《春秋》，而為之聳善而抑惡焉，以戒勸其心。”《晉語》“羊舌肸習於《春秋》”，《墨子·明鬼》：“著在

²⁵ 錢先生甚至提出：“治孔學重《論語》，不失為是一條活路。若改重《春秋》，則是一條死路。此在宋儒早已看透。”見氏著：《近百年來諸儒論讀書》，《學籥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24，頁 133。

²⁶ 參見錢穆：《孔子與春秋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8，頁 310—317。錢穆：《學問之入與出》，《學籥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24，頁 179。

²⁷ 錢穆：《學問之入與出》，頁 179。

周之《春秋》”、“著在燕之《春秋》”、“著在宋之《春秋》”，認為當時王朝列國之史，皆稱為《春秋》，²⁸肯定列國《春秋》在當代的特殊作用，晚年著作仍持此論。他甚至認為孟子所言“《詩》亡而後《春秋》作”指的是“百國《春秋》”，並不是孔子《春秋》。²⁹ 這樣的學術史視野，在往後加入了章學誠“六經皆史”說，進而擴張、系統的證呈此說，就章學誠論述——特別是其王官學與百家言的分別，從東周離亂的宏觀視野，說明孔子《春秋》的特殊性。錢先生的主張，展現在民國四十三年開始撰述的《孔子與春秋》中，他對《春秋》與春秋學史的系統主張，可說底定於此。

錢先生論述《春秋》學有兩個主要意見，一是解釋“《詩》亡而後《春秋》作”，二是說明孔子作《春秋》的學術與文化意義。兩者皆為錢先生對當代學術態勢與流向的觀察，具體標幟著自王官學至百家言，西周史官傳統下傳述史、義的型態有所轉折變化。

章學誠六經皆史論最早提出西周史官傳統的說明，主要認為：

自六卿分典，五史治書(內史、外史、太史、小史、御史)，學專其師，官守其法，是絕地天通之義也。³⁰

六卿分掌六典，由五史專管，所謂“絕地天通”表現在史官專守文字、著作，學有專，官有守。錢先生也從這個角度理解六經皆史，³¹亦曾指出：

在周代，官學則掌於史。章學誠《文史通義》所謂“六經皆史”之“史”字，並不指歷史言，而實指的官學言。古代政府掌管各衙門文件檔案者皆稱“史”，此所謂“史”者，實略當於後世之所謂“吏”。古代之六藝，即六經，皆掌於古代王室所特設之吏，故稱六藝為“王官學”。而古代王官

28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22。

29 錢穆：《講堂遺錄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52，頁296。

30 章學誠：《釋通》，《章學誠遺書》(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5年)，頁36。

31 錢穆：《中國史學名著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33，頁386。

學中最主要者則應仍為近於後代歷史之一類。故古代宗廟史官實為職掌官學之總樞，而其他一切所謂“史”者，則似由史官之“史”而引伸。³²

他認同章學誠的六藝，即後世的六經，本為王官學，古代史官所掌之史，所掌之史屬性近於後代歷史。

錢先生認為六藝、六經與後代歷史不同者，特別是前者的關注在禮樂：

但當時宗廟史官之所掌，與其謂之重要在歷史，則不實如謂其重要在禮樂。周公制禮作樂，就傳後之著述言，則又毋寧說其主要更在《詩》；《詩》有禮樂意義，亦有歷史價值。故王官六藝，最主要者，實應為《詩》、《書》。³³

他認為最能展現古代王官之學者，當在《詩》、《書》二部典籍，甚至認為《詩》部分篇章乃周公之作，而為古代王官學的代表。相形之下，《春秋》之作乃是史官失守後的雜亂之作。

事實上，錢先生所指《春秋》繼《詩》而起，可以有二種理解，一為“百國春秋”，一為孔子《春秋》。其以為“百國春秋”者，如其曾指出：

史官由周天子派來，義不臣於諸侯。崔杼可以把當時齊史官殺了，但不能另派一人來做。……大概在宣王時，或許周王室便早正式分派史官到各國去。其時周之王政一時中興，尚未到崩潰階段。此後“王者之跡熄而《詩》亡”，而以前那些分派出外的史官卻大見功效，即是所謂“《詩》亡而後《春秋》作”了。³⁴

32 錢穆：《孔子與春秋》，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278。

33 同上注。

34 錢穆：《中國史學名著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33，頁25、26。錢先生在此當為一假說，所提出《詩三百》第三期為平王東遷後。若是如此，與前所指宣王時即派史官至各國而成的“百國春秋”，或許有時間上差池。另一種可能為已至第三期，周朝衰落已見其徵，是以早在宣王便已派任史官，亦無不可，然此皆臆詞，聊備一說。

以周王室或者在周宣王時已有派駐史官到各國的制度,所謂的“百國春秋”便是史官的著作。這一類的著作,錢先生認為:

如《雅》、《頌》、二《南》,既由周公手創,而《春秋》則是周道既衰,由一輩史官隨便的記述了。故《春秋》實遠不能與《詩》比。至於孔子,他自身並不是史官,由他來作《春秋》,這是由私人而擅自來著作了官家的史,故曰“其文則史;《春秋》,天子之事也”。正惟《春秋》經了孔子手,纔得有大義微言,宏旨密意,其精美處,遂上媲周公之《詩》、《書》,而亦成爲一王大法了。³⁵

各國有各國的《春秋》,那麼“百國春秋”便是錢先生所指一代史官的隨便記述,自然不能上比《詩》作。錢先生不僅在民國五十八年《中國史學名著》中作此論,錢先生晚年論“《詩》亡然後《春秋》作”亦以“百國春秋”釋之。³⁶ 同時,由引文最後幾句話可知,孔子《春秋》亦是同類著作,只不過是因孔子之手,而有不同於“百國春秋”的記述內容與價值。

第二種解釋“《詩》亡而後《春秋》作”的說法,指孔子《春秋》,見於錢先生在民國六十二年《中國學術思想論叢》中的論述。他肯定孟子之說時,同時談到:

孟子曰:“王者之迹熄而《詩》亡,《詩》亡然後《春秋》作。”此孟子以孔子繼周公也。蓋周公之創爲《雅》、《頌》,乃一代王者之大典,所以爲治平之具、政教之本;而孔子之作《春秋》,其義猶是也。³⁷

主張孔子《春秋》乃承周公王政之義而作。

錢先生先提出《詩三百》的完成約可分爲三期,第一期是周初,詩大致創自

35 錢穆:《孔子與春秋》,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 8,頁 278。

36 錢穆:《講堂遺錄》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 52,頁 296。

37 錢穆:《論詩經》,《中國學術思想論叢》(一)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 18,頁 189。

周公，《風》僅有二《南》，因此可說是《詩》的《雅》、《頌》時期。第二期在厲、宣、幽的“《變雅》時期”，第三期在平王東遷後，謂之“《國風》時期”，此時，錢先生指“至是不僅無《頌》，而《二雅》亦全滅，而《風》詩亦變”。了解《詩三百》的演變與完成程序，便可知何以《春秋》繼之而起。³⁸

他認為孟子“王者之跡熄而《詩》亡”，王者之跡指的是周王之政，《雅》、《頌》之言亡。是以他在《中國史學名著》曾平實地指出：

《詩經·大雅》把西周開國前後歷史，原原本本從頭訴說。……那時遇禮必有樂，而禮樂中亦必寓有史。這些都是周公制禮作樂精意所在。……但究亡在什麼時候呢？照一般說法，這應在宣王以後至於平王東遷的一段時期中。³⁹

至於何以《詩》亡，為《雅》、《頌》之亡呢？他指出五點，一、趙岐《注》以“《頌》聲不作”為亡。二、朱《注》以“《黍離》降為《國風》而《雅》亡”為亡。三、鄭氏《詩譜》謂“於是王室之尊與諸侯無異，其詩不能復《雅》，故貶之謂之王國之《變風》”。四、陸德明謂“平王東遷，政遂微弱，詩不能復《雅》，下列稱《風》”。五、孔穎達稱：“王爵雖在，政教纔行於畿內，化之所及，與諸侯相似。《風》、《雅》繫政廣狹，王爵雖尊，猶以政狹入《風》。”⁴⁰其中，趙岐謂《頌》，實則《雅》、《頌》相與，與朱子說相通。鄭玄、陸德明與孔穎達所說，都在指出，若王政能推及諸侯，則王朝之《詩》能《雅》，若王政不能下逮，則與諸侯相似，則謂之《風》，故不能曰《雅》。所以孟子所稱《詩》亡，實指《雅》亡，為王政之跡熄的後果。孔子《春秋》重大價值，便是在王政之跡熄，繼之而作的意義上。相對的，在第三《國風》時期雖仍有詩作，卻不能稱之為王者之跡。若仍存有王者之跡，則孔子不必作《春秋》。是以孔子之作《春秋》乃是遠承西周《雅》、《頌》，孔子善繼

38 錢穆：《論詩經》，《中國學術思想論叢》（一）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18，頁 187。

39 錢穆：《中國史學名著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33，頁 23、24。

40 錢穆：《論詩經》，《中國學術思想論叢》（一）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18，頁 189。

周公之作。⁴¹ 就此而言,《春秋》雖為當代史官失守之雜亂記述為底本,雖比不上《雅》、《頌》作為周公之跡的地位,卻是孔子紹述周公之政的重要憑藉。這是錢先生推崇孔子《春秋》的首要原因。

其次,從學術史發展來看,孔子私作《春秋》,在當代又具有王官學趨向百家言的重要轉折意義。章學誠曾論及古代王官之學時主張:

自古聖王,以禮樂治天下,三代文質,出於一也。世之盛也,典章存於官守,《禮》之質也;情志和於聲詩,樂之文也。迨其衰也,典章散,而諸子以術鳴。故專門治術,皆為官禮之變也。……(六藝為官禮之遺,其說亦詳外篇《校讎略》中《著錄先明大道論》)。⁴²

典章守於專門之官,專門治術出於官禮之制,是以六藝作為聖王典章,皆為官禮之遺。⁴³ 此古代王官之制,在東周起了重大變化,在王官學擺蕩失制,疇人弟子分散的情況下,孔子承王官學統緒,私作《春秋》,文字、學術,由公轉私,此一轉折性意義,錢先生講的非常清楚:

孔子作《春秋》在古代學術史上,其人其書,同時實具兩資格,亦涵兩意義。一則是由私家而擅自依倣著寫官書,於是孔子《春秋》,遂儼然像是當時一種經典,即是由私家所寫作的官書了。而孔子之第二資格,則為此後戰國新興家學之開山。故孔子與《春秋》,一面是承接王官學之舊傳統,另一面則是開創了百家言之新風氣。《論語》雖非出於孔子親筆,但記載的多是孔子言行,後來家學著作則皆由此創其端;故我們也可

41 錢穆:《論詩經》,《中國學術思想論叢》(一)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18,頁190—191。

42 章學誠:《詩教》下,《章學誠遺書》,頁6。

43 對於《周官》與“官禮”的關聯,學者研究指出:“‘官禮’的範圍比《周官》要廣,可惜‘官禮’多失傳,存留者只有《周官》,且‘夏商典禮,其損益者已入《周官》’,因此章學誠認為‘誠有志乎《禮經》,不如以《周禮》六典為綱,而一切禮文,皆依條而歸附,此則萬事得其條貫,萬物得其統宗。’於是,他提及‘官禮’時,基本上就是特指《周官》。”見吳海蘭:《〈周官〉〈春秋〉與章學誠的史學》,《史學理論研究》2010年第3期,頁80—90。

說，孔子《春秋》尚是舊官學，而孔子《論語》，纔是新家言。因此《漢書·藝文志·諸子略》，以儒家爲之首。但因孔子《春秋》既已立爲漢廷之官學，於是《論語》、《孝經》因其同屬於孔子之書，遂也附帶歸入於六藝，而不列入諸子了。故由上之所述，我們又可說：古代之官學，創自在上之王者；而漢代之官學，則實創自社會之私人，其人即是孔子。⁴⁴

孔子本自官學的《春秋》爲傳統史官的繼承，《論語》記載孔子言行，則成百家言的創端。錢先生認爲《論語》爲真百家言之端，然《春秋》雖爲繼承官學之作，事實上是私人著作，亦不能否定其爲百家言的性質，是以《春秋》性質既爲王官學又兼百家言，就此說來部分實質上堪爲百家言的開端，是以當漢代以孔子《春秋》爲學術之宗主，作爲漢代官學，追根究底其實是創自社會私人，爲孔子之創造了。由學術史角度觀看這一由公而私、由私而公學術性質的發展，誠爲錢先生之卓見。

對於孔子之私家言，在漢世轉爲一代之“官學”之獨特價值，錢先生更由歷代政治發展相較之。如其指出：

秦始皇併六國，他自然自居爲一新王了。他自然也想自創一王之新法。……此一新王朝之學官，照理又該是代表著天下，而不再專代表著秦國，於是秦廷遂始於“史官”之外，又創設了“博士官”。秦廷博士官所代表的學術，大體言之，卻是當時六國相傳之家學。因此當時社會上諸子百家各派新興的學者，秦廷都羅致，博士員額多至七十人。⁴⁵

指秦始皇仿古代王官之法，創設“博士官”之學，做爲一代之法。至漢，董仲舒“以《春秋》當新王”，⁴⁶而有“《春秋》爲漢制法”之說；⁴⁷創自私人的《春秋》，遂

44 錢穆：《孔子與春秋》，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279。

45 同上注，頁279—280。

46 董仲舒著，蘇輿義證：《春秋繁露義證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2年），頁200。

47 王充著，黃暉校釋：《論衡校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0年），頁857。

成爲漢代政治與儒學的價值根據。

自官學的設立而言,秦、漢朝廷遠效周制,更重大的意義在創制立法,開一代之新氣象,往後便沒有這樣的宏大氣象,此乃錢先生所指:

魏晉以下的中央政府更不成樣子,他們不再有創制立法,與民更始,以及創建王官學這一套想法。而社會私家言,亦不再有上撼政府,來取得創制立法的氣魄與能力。換言之,古代學術分野所謂“王官學”與“百家言”之對抗精神均已不存在,於是魏荀勗所創的“經史子集”四部分法,遂代替了西漢《七略》分類,而永遠爲後代所沿用。此後的所謂經籍,則只是幾部傳統的古書,而再不是所謂六藝王官學。而“子”與“史”則從此截然與“經”爲異類。他們更想不到新興的子與史,同樣可成爲一代的王官學,與所謂六藝經典,在古代則並無嚴格的區分。孔子《春秋》是一部亦子亦史的經。也可說是一部亦經亦史的子。⁴⁸

這一段話頗有深意,可從二個角度來看。其一,自政治與學術而言,朝廷官方不再有王官學、創建一代學術的遠大思維,私家言亦不再有創制立法的氣魄與能力。這意味著政治與學術的進一步分化,大異於章學誠所稱周制官師一體的學政、治教合一的政體設制。更如錢先生所指,當中隱然存在著百家言與王官學的抗衡精神,不復存在,政治場域失去了學術居間的制衡效用。其二,自學術而言,當魏荀勗的四部分法取代《七略》分類時,遂失去六藝作爲王官學的意義與內涵,轉儒爲古代經籍之意而已。同時,子、史、經之間截然分立,不同於如孔子《春秋》,本西周史官之“史”,又爲東周私家言之“子”,在漢代又爲六經之“經”的流動的可能。從這個角度來看,孔子《春秋》乃爲亦子亦史的經,又爲亦經亦史的子,別具特殊意義與價值。

從學術史來看孔子《春秋》,後世分化的史、子、經皆可自此見其源始,相對的也可觀察到古代著作俱爲一體的基本性格。同時,據錢先生之論,可以說

48 錢穆:《孔子與春秋》,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8,頁287。

《春秋》因各代學術態勢之不同，是以可以史視之，以子視之，以經視之，卻不能說《春秋》便是史，非子、非經，也不能說《春秋》是經，非子、非史，更不能只說《春秋》是子。孔子《春秋》的特殊性，由此學術發展史之理清，方得以顯發。

由上述，可以看出錢先生的《春秋》論述，雖然有一種近於朱子既推崇其為孔子手作之價值，又不能深明其大義，便視之為史的矛盾立場，但在他吸取了章學誠王官學理論後，便能從更深廣而具體的學術背景，突顯孔子《春秋》的價值，信而有徵的呼應孟子的《春秋》評述。然而，錢先生對於《春秋》學，乃至於三傳，不能“入室操戈”，是以難以顯其大義系統與其深刻的義理內涵。他以孟子之語為論述前提，在對“《詩》亡然後《春秋》作”之謂《春秋》，亦有遊移之辭。對於當時史官的評價時有衝突；他認為“百國春秋”是東周史官混亂的記載，卻又頌讚晉太史、董狐的史官筆法，而以“百國春秋”為混亂之作的說法。錢先生在唐宋《春秋》學視野下，雖然總不免以史學角度評價《春秋》內容，但其宗主章學誠六經皆史論之王官說，深揭孔子《春秋》在先秦學術史作為重要的轉折點，錢先生實有其超乎前人之見，明確指出王官學與百家言交接的具體界限，信而有徵的自《詩》如何亡，展示孔子《春秋》承繼周公禮樂之政的重大價值。如此說孔子與《春秋》，大不同於今文學如康有為之獨崇孔子，反較接近古文學家如章太炎，從《春秋》體製談孔子《春秋》淵源，卻又不同於章太炎留給後人極端的說法，將孔子等於史官，甚至將之與劉歆等視之，而有其公允平正之解。同時，錢先生亦深入孔子《春秋》作為官學的漢代，具體說明在當代發引的學術論爭。

四、論作為古學、今學之論的漢代《春秋》學

錢先生既從學術史角度論《春秋》學，亦透過《春秋》學為學術史辨真，其方法為分述各代《春秋》學發展說明其形成歷程與主要論題，是以展現錢先生學術史角度論《春秋》學之特殊性，不能不以其論各代《春秋》學為主要內容。先秦主要在孔子《春秋》與王官與、子學課題，接著至兩漢《春秋》學則進入《春秋》學與今、古文經學之爭的論題。在董仲舒推闡下，孔子《春秋》在漢代作為政治與學術的張本，由此展開影響中國學術思想走向直至近現代的今、古文經

學之爭。孔子《春秋》在先秦學術地位與價值，錢先生多同意古文經學學者之說，卻不同意中年時期的章太炎，將孔子下儕劉歆的主張。同時，錢先生如同今文經學者對孔子德業的尊崇，卻也不同意皮錫瑞《經學歷史》建構的先秦兩漢經學史，及其對孔子《春秋》的說法。

皮錫瑞表示，未經孔子刪述前的《春秋》，僅是記事之書，有史、有事而無義，反對古文學家所主張《春秋》記史之例、例出周公的說法。⁴⁹ 至於漢代，皮氏認為“惟漢人知孔子維世立教之義，故謂孔子為漢定道、為漢制作”，⁵⁰ 不僅推崇孔子《春秋》，更引漢代今文學者為孔子學之知音。他同時批駁古文經學學者及唐宋學者視《春秋》為故事：

孔子所作之《春秋》，以為本周公之凡例；則孔子於《春秋》，不過如《漢書》之本《史記》、《後漢書》之本《三國志》，鈔錄一過，稍有增損。杜《注》、孔《疏》又不信一字褒貶，概以為闕文疑義；王安石乃以《春秋》為斷爛朝報。⁵¹

皮氏批評古文經學，實有其籠統之言。他根據杜預《春秋序》“其發凡以言例，皆經國之常制，周公之垂法，史書之舊章。仲尼從而修之，以成一經之通體。”⁵² 之說，徑自認為杜預以孔子之法來自周公之例，以至於後來產生周公何以預見春秋之亂的質疑。其實皮氏並未正確掌握杜預所言，指的是周公時史官書例，而非跳躍性的徑自視為周公之例。皮氏既不同意孔子承自周公之制、史官之學，是以也批評唐宋《春秋》學自史學視孔子《春秋》的立場。無論杜預《春秋》學或是唐宋《春秋》學，皮氏都反對他們以周公繼承者、史學角度的立場看待孔子《春秋》，可說以經、史截然相對，或說是崇經抑史的立場，說明孔子《春秋》學的價值。

49 皮錫瑞：《經學歷史》（臺北：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83年），頁19—20。

50 同上注，頁26—27。

51 同上注。

52 《十三經注疏》整理委員會：《春秋左傳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16。

從攻守之勢來看，當古文經學家章太炎、劉師培必須回應今文經學家《左傳》偽作說的攻擊，便已將今、古文經學的論爭聚焦在偽作說的攻防上，而落入僅能防守、不得積極建構、詮釋古文經學內涵與發展的不利位置，從而使得後世學者不明古文經學之真，這樣便產生了前述皮錫瑞不僅未能正確理解杜預說，更在不明東漢古文經學者主張實不同於杜預主張的狀況下，徑自以杜預說代表古文經學，使得後世對古文經學的了解，竟以今文經學家所詮釋的古文經學為主了。這實在是一個曲折複雜的學術話語交疊、爭勝的過程與現象。錢先生不同意今文經學家詮釋的漢代古文經學，站在求真的立場，試圖釐清何謂古字、古文、古學，以其非今文學、亦非古文學的立場，跳脫今、古文經學間立場不同而產生的糾葛，就太史公《史記》、兩漢史書，說明漢代今、古文經學之爭之發展與真實。

早在著作《國學概論》時，錢先生即已關注晚清今文學家對兩漢經學發展的誤說。他同意章學誠的秦漢學術史觀，主要指出二點：一秦人“以吏為師，三代之舊法也。秦人之悖於古者，禁《詩》、《書》而僅以法律為師耳”。二“秦人以吏為師，始復古制”。也就是說，秦人在作法上仿效三代，以吏為師，但在師法的内容上，卻是禁《詩》、《書》。⁵³ 始皇焚書即如王充所說，僅焚《五經》，不焚諸子。⁵⁴ 始皇不焚諸子，卻禁止諸子百家言在民間流傳，僅博士官得以收藏。同時，秦在制度上仿效三代成立官學，便以百家言為官學之主。⁵⁵ 更重要的是，錢先生認為《詩》、《書》之所以被焚有二個主要原因，一與時制不合，二為統一文字，以古文書寫的《詩》、《書》與秦文不合。他提出三個證據：⁵⁶

(一)《史記·太史公自序》：“秦撥去古文，焚滅《詩》、《書》”。

(二)揚雄《劇秦美新》：“(秦)始皇剗滅古文，刮語燒書”。

53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76。

54 王充著，黃暉校釋：《論衡校釋》：“秦雖無道，不燔諸子，諸子尺書，文篇具在。”（頁1159）。

55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79—82。《國學概論》已底定錢先生的《春秋》學觀，是以採《國學概論》之說，同有其個人治學宗旨與歷程之說明，其後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中論今、古學觀之說並不出於此。是以本文採行前者之說。

56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82—83。

(三) 許慎《說文解字·序》：“是時秦燒滅經書，滌除舊典，大發吏卒，興戍役，官獄職務繁，初有隸書，以趣約易，而古文由此絕矣。”

古文是宣王以下東周相傳的文字，當時又有六國以來因文字之變而新興的文字。當始皇二十六年同書文字，至三十四年焚書，經八年，治古文者日益減少。再至惠帝除挾書令，距焚書已二十三年。⁵⁷ 理清秦朝學術風向的變化，錢先生總結道：“然政學分故有諸子，秦主政學復合，即是絕諸子之學脈也。撥去經籍，遂開漢人今古文之爭。”⁵⁸ 其中，諸子學——即百家言，與被撥去的古文經籍，深深影響著漢代學術走向。

這當中錢先生有一特殊見解：所謂古文，即周代王官學的《詩》、《書》之學，亦即六藝之學。他指出秦漢之際此學的發展：

若今古文之別，則戰國以前，舊籍相傳，皆“古文”也。戰國以下，百家新興，皆“今文”也。秦一文字，焚《詩》、《書》，古文之傳幾絕。漢武之立《五經》博士，可以謂之古文書之復興，非真儒學之復興也。逮博士既立，經學得志，利祿之途，大啟爭端。推言其本，則《五經》皆古文，由轉寫而為“今文”；其未經轉寫者，仍為“古文”。……故漢武以上，“古文”書派之復興也。漢武以下，“古文”書派之分裂也。……雖謂兩漢經學僅為秦人焚書後之一反動亦可也。⁵⁹

他從兩方面來看，一從古文(字/書)的流脈：戰國以前當為古文(字/書)流傳的時代，相對的戰國以下為今文(字/書)流傳的時代。二從古文(書)《詩》、《書》的變動來看：漢武帝立《五經》博士，即是古文(書)的復興。然而當代有將古文(書)轉寫成今文(字)的要求，古文(書)部分轉寫，部分未轉寫，形成古文(書)在漢武帝後分立的局勢。

57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83—86。

58 同上注，頁89。

59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92。

另一方面，自百家言的發展而言。錢先生指出，漢初興，率尚黃、老，同時治的是百家今文，百家即以戰國今文(字)書寫。此時治儒學者，便難以治百家。劉歆《移讓太常博士書》所言“在漢朝之儒，唯賈生而已。”在《史記·賈生列傳》卻稱賈誼通諸子百家，《漢書·藝文志》陰陽家有《五曹官制》五篇，注謂“似賈誼所條”；可見漢初雜治百家之學風。⁶⁰

換言之，錢先生就典籍源流，分其為王官/六藝/《詩》、《書》之古學，與諸子/百家言之今學。古學的流傳條件因文字的限制，未能較之今學之今文(字)，流傳廣佈，使得古學的傳習雜入今學，亦為時風所趨。從這個角度審察兩漢今、古文經學流變，特別是相對於晚清今、古文學家將兩者立異源於西漢的說法，錢先生開啟了不同觀看角度。繼之，在錢先生論古學、今學的架構下，進一步掌握其漢代《春秋》學觀，並以《春秋》學之具體發展，回頭證明其學術史觀。以下分三點申論之。

(一) 論西漢初之古學、古文

錢先生認為，文帝以伏生《尚書》、申培《詩》、《論語》、《孝經》、《孟子》、《爾雅》為博士，使古文儒學之通習稍繁，孝景時以轅固為博士時，遂“以古文書開爭議”。⁶¹他指出《漢書·儒林傳》記載的一段史實，可見當時古學/儒學，與今學/百家言之爭勝。

《漢書·儒林傳》記：“竇太后好《老子》書，召問博士轅固生。固曰：‘此家人言耳。’太后怒曰：‘安得司空城旦書乎？’乃使固入圈擊斃。”⁶²錢先生解釋說：

“家人言”者，謂百家言也。諸子皆民間尺書，晚出今文，而《詩》、《書》則古代官書，簡長二尺四寸，傳統相承，其體制與民間尺書不同。轅固治《詩》，鄙黜《老子》，故斥為家言。太后怒而曰“安所得司空城旦書”者，

60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92—93。

61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94—95。

62 班固：《漢書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9年，頁3612。

秦下令燒《詩》、《書》，三十日不燒黥為城旦；太后欲罪轅固，故以轅治古文，謂於何處得此城旦書也。⁶³

這一段指出，轅固生所習者，為相對於百家言的儒者《詩》，一則官書與民間諸子書體制不同，二則可見當時百家言與儒學抗衡之勢。此一論證，在《講堂遺錄》中說的更清楚：

轅固生這“家人言”三字，出了大問題。……“家人言”三字，在太史公《史記·五帝本紀》，稱之為“百家言”。“百家言”大家懂，換成了“家人言”，或“家言”，大家便不懂了。其實“家人言”便是“家言”，“家言”便是“諸子百家言”。轅固生就站在經學的立場看不起“家人言”。⁶⁴

而可見當時儒學/王官與家言/諸子相對之勢。

同時，錢先生指轅固生為儒者，為《詩》之學者，固然不錯，但他以《詩》、《書》為古文(書)之定義，指轅固生為“古文”學者，則大異於晚清今、古文學者的說法。皮錫瑞以齊、魯、韓三家《詩》為今文經，章太炎亦以此為說。同時，依錢先生之意，漢初文帝時之博士皆為古文(書)時，伏生所傳、三家《詩》皆為古文儒學，更與皮氏、章氏、劉師培等之說差異甚大。⁶⁵

皮、章別《詩》、《書》之今、古文派時完全相同，以伏生《尚書》、三家《詩》為今文學，劉師培則說伏生傳《書》為今文學，僅明三家《詩》傳承，沒有說他們是今文學。由此可見，至今廣為各家經學史所指稱的西漢今、古文學之別，若追溯其立說之源，其實是有問題的。

63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94—95。

64 錢穆：《講堂遺錄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52，頁436。

65 皮錫瑞《經學歷史》：“按《尚書》有今古文之分，伏生所傳為今文，孔氏所得為古文”(頁71)。章太炎《國學概論》亦分伏生為今文家(香港：三聯書店，2001年，頁44)。劉師培《經學教科書》：“唯濟南伏生傳《尚書》。伏生授鼂錯、張生……然所傳之《書》僅二十八篇，是為今文《尚書》，乃《尚書》中之齊學也。”(見氏著：《劉申叔遺書》，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)，頁2077。

劉師培說明伏生尚書學的流傳，指出承自《漢書》之《儒林》、《藝文志》和《後漢書》之《儒林》及各列傳，《經典釋文》、閻若璩《古文尚書疏證》、王鳴盛《尚書後案》，江聲《尚書古今文集注音疏》，以及《漢學師承記》所說。王鳴盛、江聲與江藩皆依循閻氏所說。閻氏謂：

《漢書·藝文志》載《尚書》古文經四十六卷，即安國所獻之壁中書也。次載《經》二十九卷，即伏生所授之今文書也。（第四）
伏生二十九篇以古文字寫之者，故謂之古文《尚書》。（第十八）
古文傳自孔氏後，唯鄭康成所注者得其真；今文傳自伏生後，唯蔡邕石經所勒者得其正。（第二十三）⁶⁶

以伏生所傳為今文（書）。但是比對兩漢《儒林傳》與《經典釋文》，言及伏生者，都沒有論及伏生以今文授受之語，只有《經典釋文》提到：

《尚書》之字本為隸古，既是隸寫古文，則不全為古字。……伏生所誦，是曰今文，闕謬處多，故不別記。⁶⁷

以《尚書》之字有“隸寫古文”之稱，孔穎達指“言‘隸古’者，正謂就古文體而從隸定之。存古為可慕，以隸為可識，故曰‘隸古’，以雖隸而猶古。”⁶⁸依陸氏所言，可能的說法是，當時伏生所存者為《古文尚書》，所誦者以今文（字）載之，這也成為後世講述伏生傳經時常見的兩種說法。換言之，今文學、古文學的分別，可能在陸德明講述伏生《尚書》時產生歧義，這使得閻若璩說明伏生《書》時，指其為今文（書）時，至少有兩種可能含意，一為今文字所書寫，一為今文經書。

然而，若據錢先生所定義之古文（書），指其以古文（字）書寫，若有部分轉

66 閻若璩：《古文尚書冤詞》，《尚書古文疏證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），頁53、160、194。

67 陸德明：《經典釋文》（上海：上海商務印書館，1936年），冊1，頁6、10。

68 《十三經注疏》整理委員會：《尚書正義》（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），頁18。

寫成今文(字)的說法來看,伏生之書被陸氏指為“隸古”,既為古文(字)又具秦今文(隸字)的書寫狀態,又依《漢書·儒林傳》所載:“秦時禁書,伏生壁藏之,其後大兵起,流亡。漢定,伏生求其書,亡數十篇,獨得二十九篇,即以教於齊、魯之間。”所述伏生存壁藏書之語,正符合錢先生指伏生《書》學為古文(書)的特點。

再論劉師培談《詩》學的派別,承《漢書》之《儒林》、《藝文志》和《後漢書》之《儒林》及各列傳,《經典釋文》、《漢學師承記》以及陳奐《詩疏序》之說,詳其實,皆未曾提及三家《詩》為今文(書)之語。那麼皮氏與章氏之論今文經學的派別時,其實很值得商榷。就此而言,錢先生所言,在漢文帝、景帝時博士官為古文(書),無論是否是用今文(字)寫成,它們作為與百家言相對的《詩》、《書》之意,是很可以成立的。

此外,對於《史記》論及古文之言,康有為、崔適、皮錫瑞僅以劉歆偽竄釋之,不免厚誣古人。錢先生則以太史公所論古文為證,解釋太史公對古文的立場,⁶⁹若證以《史記》之文,諸如:

《五帝本紀贊》:余嘗西至空桐,北過涿鹿,東漸於海,南浮江、淮矣,至長老皆各往往稱黃帝、堯、舜之處,風教固殊焉。總之不離古文者近是。

《孝武本紀》:群儒既以不能辯明封禪事,又牽拘於《詩》、《書》古文而不敢駢。⁷⁰

《三代世表》:余讀諜記,黃帝以來皆有年數。稽其歷譜諜終始五德之傳,古文咸不同。

《十二諸侯年表序》:表見《春秋》、《國語》學者所譏盛衰大指著于篇,為成學治古文者要刪焉。⁷¹

69 錢穆:《國學概論》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1,頁98—99。

70 裴駘指出本篇不是史公之作,乃西漢末年學者褚少孫之作。見司馬遷:《史記》,北京:中華書局,1959年,頁451。若此,以《詩》、《書》為古文,當為西漢之習語,此二句又見於《封禪書》。

71 司馬遷:《史記》,頁46、473、488、511。

等篇章中，皆可見史公對“古文”之看重，並將《詩》、《書》繫之古文。錢先生的主張，實可使太史公說法得到一致的解釋。

最後，錢先生綜述西漢古文(書)之發展時談到：

“古文”書籍，自秦廷一火，不絕如縷。漢興，殘簡朽編，出於山崖屋壁之中，一二大師，流落人間，私相傳授，遂傳於後。未及百年，轉益信重，遂為學術界之權威者，是亦多故。⁷²

此一論斷，別開生面，以古文(書)的流傳為論述主軸，不同於以往學者今文經或立於學官之書為主軸的角度，實開現代經學研究之新局。⁷³

繼之，循此脈絡，錢先生指出西漢中後期經學發展，出現各式詮釋六藝之學的新興之學。此新興之學，固然是以今文(字)成，但是在講述方式與說經根據上，別有新出，是謂今學。

(二) 論漢代中期之所謂“今學”

晚清今、古文經學家如皮錫瑞和章太炎，在何謂今文經、古文經？有著一致的立基點，皆以立於學官的十四博士為今文經。皮氏說的很清楚：“許慎謂孔子寫定六經，皆用古文；然則，孔氏與伏生所藏書，亦必是古文。漢初發藏以授生徒，必改為通行之今文，乃便學者誦習。故漢立博士十四，皆今文家。而當古文未興之前，未嘗別立今文之名。”⁷⁴以文字的不同做為今、古文經書的首出差異，繼以立於學官者，定為今文經書。錢先生並沒有用以文字和立於學官作為基準點，區分西漢的今、古文經，他提出一個較為複雜的學術流變歷程，作為說

72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97。

73 以古文(書)為《詩》、《書》六藝，錢先生更由《漢書》之《地理志》證之，詳參其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223—224。此外，黃彰健不同意錢先生以古文為《詩》、《書》六藝之說，僅以古文(字)解釋司馬遷所謂“古文”。見氏著：《經今古文學問題新論》(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2年)，頁75—77。然而以司馬遷“古文”為古文(字)，並不與以之為六藝王官學之說衝突，可以說黃氏只部分的解釋了司馬遷的“古文”說，對錢先生自整體學術發展所開展的王官學/百家言的架構理論，未有相應的理解。

74 皮錫瑞：《經學歷史》，頁88。

明西漢中、後期今學、古學分化的論述架構。

作為王官學意義的古文(書)在漢初漸盛,如同秦始皇建構官學之用意,董仲舒奉孔子《春秋》也是在帝王意圖重建學術權威、再造官學趨勢下,乘勢而起。然而董仲舒、劉向雖奉讀古文經書,卻是以後戰國興起的諸子學如災異、陰陽說等,詮釋孔子春秋學。所以,錢先生指說:

故漢儒之經則本“古文”,其所以說經者,則盡本於戰國晚起“今文”之說也。漢武之表彰六經,罷黜百家,亦僅僅為今文書與古文書之爭耳,至於謂儒說勝而黃、老、申、商廢則誤。⁷⁵

錢先生觀察到,漢皇起用儒生,尊奉儒書,在實際政治上卻不是以儒術行事,所以他說:“故謂之漢武以後,五經置博士,為古文書教授開利祿之途則可也。謂自此儒術獨用則否。”⁷⁶

因此,在古文(書)與今文(書)的分別上,錢先生首先與今、古文學家不同者,在於他不以文字分,而是延續自周秦以來的王官學/諸子百家說的分別,定其古文、今文的內容。

其次,今、古文學家以立於王官學與否,作為今文(書)、古文(書)的基準,錢先生提出《漢書》之《儒林》、《藝文志》與《劉歆傳》,指出所謂十四博士的成立時間與經書的實際內容二點,不同於今、古文學者的意見。也因此,所謂今、古文之爭的時間點與實質內涵為何,也有了不同的解釋。

特別是皮錫瑞據《漢書·儒林傳讚》稱引十四博士,未細指其成立時間,錢先生則據沈約《宋書·百官志》:

漢武建元五年,初置《五經》博士。宣、成之世,《五經》家法稍增,經置博士一人,至東京凡十四人。⁷⁷

75 錢穆:《國學概論》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1,頁113。

76 同上注,頁115。

77 同上注,頁118。

指出直至東漢才有十四博士。十四博士的形成經歷一段時間，博士的成立常引起爭端。錢先生指出，如《公羊》、《穀梁》之爭，《公羊》在武帝時先立博士，《穀梁》至宣帝時方立。哀帝時劉歆議立《毛詩》、《古文尚書》、《逸禮》與《左氏春秋》，也是同樣性質。這四部經書在平帝時立為博士。此時並沒有所謂的今文、古文相爭之名。王莽時，因劉歆之故，又立《周官》博士。至此，形成十四博士。⁷⁸

東漢十四博士在規模上，仍延續西漢博士官的設置，雖然《穀梁》、《左氏》、《毛詩》、《古文尚書》、《逸禮》諸書有缺，然而在劉歆力爭博官的過程中，這幾部書的傳習為數已眾，所以得以形成與當時朝廷博士學相抗之勢，因而有後來在光武時，范升與陳元爭立《費氏易》與《左氏春秋》、章帝時李育與賈逵爭論《公羊》、《左氏》優劣，以及桓帝、靈帝時何休與鄭玄爭議三傳優劣。⁷⁹ 此即為今、古文之爭。何以如此？錢先生提出一個說法，說明《左氏》產生如此多的爭議，與其在漢代誦習之況有關。錢先生說：

此皆當時所謂今古文之爭也。其爭點以《左氏》為主……其用意在於請立官置博士，與禁抑其立官置博士而已。然當劉歆校秘書，初見古文《左氏》，則《左氏》之傳習猶未盛也。故歆請立官而諸博士或不肯置對，“猥以不誦絕之”，是當時諸博士多未見古文《左氏》也。及東漢時，范升、陳元之爭，范升奏《左氏》之失十四事，又上《左氏春秋》不可錄三十一事。李育、賈逵之爭，育難《左氏》義四十一事。何休墨守《公羊》，而亦兼治《二傳》，故著書論其得失。是當時雖阻抑《左氏》立官者，亦未嘗不誦習其書。則書籍之流布傳授，已不如西漢之艱難，故學者得以博綜兼覽，實不必有賴於立官之博士。此則當時一大進步也。⁸⁰

從知識傳播的角度談論《左傳》的問題，同時也指出兩漢學術之話語本獨斷於

78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120。

79 同上注，頁121—123。

80 同上注，頁123—124。

官學,在《左傳》議立的過程中,本在民間授受的知識系統,經過一番立異、駁斥、論辯與相互攻駁的歷程,原立於學官的博士,被迫面對具有文獻資料作為強大後盾的《左傳》學論述時,學術勢力的流動因此得以進行。

從更大的角度看,錢先生認為漢代今、古文之爭,其實充滿了誤解。他指出:

且當時所謂今古文者,考其實,亦均為“今文”而非“古文”。故前漢有“今文”之實,而未嘗有“今文”之名。後漢則有“古文”之名,而無“古文”之實者也。⁸¹

文中所稱“今文”、“古文”當指文字,而非經書或學術派別。

考察錢先生所謂“未嘗有‘今文’”之名,惟《史記·儒林列傳》稱“孔氏有古文《尚書》,而安國以今文讀之”,只有太史公說明孔安國以今文(字)傳抄古文《尚書》一語而已,指的也是文字上的不同。所以錢先生這個說法是合理,實可作為解釋兩漢經學史的基礎。那麼所謂“‘今文’之實”呢?指的亦是立於學官之典籍,皆以今文(字)傳抄、轉寫,是以皆為“今文”(字)經書。錢先生引以下說法為證:如《日知錄》:“是東京古文之傳,惟《尚書》而已。”龔自珍說的更清楚:“伏生壁中書,實‘古文’也,歐陽、夏侯之徒,以‘今文’讀之,傳諸博士,後世因曰伏生‘今文’家之祖,此失其名也。孔壁固‘古文’也,孔安國以‘今文’讀之,則與博士何以異?而曰孔安國‘古文’家之祖,此又失其名也。”吳汝倫亦指明:“二家之異,在篇卷多寡耳,不在文古今也。”換言之,伏生與孔安國《尚書》皆為古文(書),亦為古文(字),後皆以“今文”(字)讀之,是皆“今文”。⁸²這樣的情況同樣發生在其他典籍,錢先生亦詳細比對《易》、《詩》、《禮》在兩漢的流傳。

他認為《易》在漢武為立博士,以本為古文(書)之故。所謂古文《費氏易》、《藝文志》“劉向以中古文《易經》校施、孟、梁丘經,或脫去無咎悔亡,惟

81 錢穆:《國學概論》,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,冊1,頁125—131。

82 同上注。

《費氏經》與古文同。”是漢內廷有古文《易》，惟當與今文《易》無大異。同時《後漢書·儒林傳》：“東萊費直傳《易》，本以古字，號古文《易》。”⁸³錢先生認為，所謂“本以古字”者，現三家本不以古字，亦見費氏傳後，亦不以古字。可見《易》在內容上與已為官學的《易》，沒有不同，同時也有轉寫成“今文(字)”的歷程。

在《詩》，錢先生據王國維《漢時古文本諸經傳考》所論：“《漢志》、《毛詩》二十九卷，不言其為古文，《河間獻王傳》列舉所得古文舊書，亦無《毛詩》。至後漢始以《毛詩》與古文《尚書》、《春秋左氏傳》並稱，當以三者同為未列學官之學，非以其同為古文也。其實《毛詩》當小毛公(萇)、貫長卿之時，已不復有古文本矣。”⁸⁴是以則《詩經》之在漢世，亦皆今文(字)。

在《禮》，錢先生梳理了《漢書·藝文志》、劉歆《移讓太常博士》，以及《儀禮疏》與鄭玄《六藝論》，指出：

戴德傳《記》八十五篇，戴聖傳《記》四十九篇。錢大昕曰：“百三十一篇者，合大、小戴所傳而言。《小戴記》四十九篇，《曲禮》、《檀弓》、《雜記》皆以簡策重多，分為上下，實止四十六篇。合大戴之八十五篇，正協百三十一篇之數。”據此，則河間所得《記》，二戴傳之。而孔壁《逸經》則無傳也。《史記》以《五帝德》、《帝繫姓》為“古文”，然二戴為今文十七篇博士，知六藝今古文初無界限矣。⁸⁵

共二戴之《記》，合於《藝文志》所載“《禮》古經五十六卷，經七十篇，記百三十一篇”中“記”之數。《史記》又指《大戴記》之《五帝德》、《帝繫姓》，謂“總之不離古文者近是”，是以可知無分今、古文(書)。

就上述，西漢之五經博士，並無明確今、古文(書)之別，頂多如《尚書》有篇章卷數的不同。因此，如錢先生所論，因多轉寫為“今文(字)”，故有“今文”之

83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125—131。

84 同上注。

85 同上注。

實,而無“今文”之名。至謂“後漢則有‘古文’之名,而無‘古文’之實者”,乃東漢古文(字)之書,多轉寫為今文,是以已無古文(字)之實。

若如錢先生所論,那麼現在各家經學史所從晚清今、古文學者所言今文學與古文學之別,一則定於文字之別,二則定於學官之別,實當再行商榷。首先,如截然以文字劃開今、古文學,便無法解釋伏生《尚書》之今、古文屬性,當然也無從分別其學說內容所從屬,更無法以其內容解釋何為今文學說、古文學說,那麼廖平常用“以經解經”的方式,說明經書之今、古文學屬性,便有著立論前提無法成立的問題。因此,如同錢先生所釋《詩》、《禮》、《易》皆為古文(書)時,自廖平始,今文學者一路下來區分今、古文學,現代經學研究者又沿承之,便是一大錯誤。同樣的,以立於學官與否作為今文(書)的判定標準,也陷入同樣境況;當不明古文(書)為六藝之學,它們同時作為西漢學者以秦漢流行諸子百家說詮釋的對象時,便無法解釋何以西漢總有所謂今文、古文思想混同的諸多現象,而令何謂今文學、何謂古文學?劃分不清,愈分越模糊、愈難以理解;晚清廖平、章太炎也陷入同樣的困難。因此,晚清今、古文學者所解釋的漢代今、古文經學的發展,皆令漢代學術面貌愈發紛亂不明。

(三) 自《春秋》學視角所見漢代學術史觀

錢先生論王官學/諸子學理論講述漢代今、古文學的發展,夏長樸先生《王官學與百家言對峙——試論錢穆先生對漢代學術發展的一個看法》,⁸⁶嚴壽澂先生《王官學、私家言與歷史大傳統——錢賓四經學觀指要》,⁸⁷從不同的角度闡釋高見,學者在他們的研究中指出一個問題:“以此觀點處理兩漢學術的發展,關鍵在於錢先生對‘古文’一詞的解釋是否得當。”⁸⁸後也有學者曾爬梳漢代史書中所謂“古文”,指出《史記》所謂“古文”包括“先秦舊書”、“《詩》、

86 收入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:《紀念錢穆先生逝世十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(臺北: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,2001年),頁47—79。

87 收入嚴壽澂:《百年中國學術表微·經學編》(上海: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,2012年),頁339—386。

88 鄭吉雄:《紀念錢穆先生逝世十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報導》,《漢學研究通訊》20卷1期(2001年2月),頁83—89。

《書》六藝”。⁸⁹ 換言之，司馬遷對“古文”一詞的使用，或有泛稱古書，亦有專指——確有以“《詩》、《書》六藝”指稱者，那麼錢先生所稱者，實信而有徵之論。⁹⁰ 循此，他以王官學為《詩》、《書》六藝舊學，雖在漢代多轉寫為今文字，仍不改其為古說本質。自整體而言，較之今文學學者以之為偽纂，或王國維僅以文字釋古文，錢先生此言學術史架構，顯具有相當的合理性。不僅近來研究指向對錢先生秦漢學術史理論的肯定，《春秋》學發展歷程為秦漢學術史頗為複雜且關鍵之一，以此為切面，檢驗先生整體之漢代學術史觀是否一致，以明其立論的合理性。

錢先生認為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易》、《禮》本質為六藝學，所謂今、古之別，不過是卷帙、文字上的差異，起初沒有實質上的差異。尤有進者，他主張漢初學者雖有以戰國諸子說做為詮釋理據者，亦當視為對古學的發揮，其說乃混合古、今，因其做為六藝王官學的核心內涵未改。當中比較特別是《春秋》的爭議。錢先生認為《春秋》之《公羊》、《左傳》的爭議不同於他經，他們的核心問題不在文字與篇章卷帙的不同，而是它們來自截然不同的書寫性質與傳抄歷程。⁹¹ 雖然他認為《公羊》、《左傳》性質絕殊，但是相對於晚清今文學學者，依其王官古學/諸子今學的分別，有今、古說之混，而無今、古學之分；他主張：一、反對《左傳》偽作說，他接受古文學家章太炎、劉師培所說，《左傳》傳習於西漢，二、所謂的

89 林惟仁：《兩漢學術今、古問題之研究》（臺北：臺灣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，2013年），頁41、57。論文進一步分析《漢書》所謂“古文”，指其少作“字體”解，當指學派時，會稱之為“古學”，不說“古文”。（頁51）在《後漢書》中指稱“古文”，多為“古文《尚書》”（頁57），是以不當以今文經、古文經，或今文學派、古文學派論述兩漢經學。林氏所論，同樣以漢代史書諸記做為辯析論據，多主錢先生漢代學術史論，相當值得參考。此外，林氏於2016年發表《錢穆論兩漢今古文及其相關問題》（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2016年第49期，頁163—200。）當中討論錢先生對於“古文”的定義，恐有忽略。早期在《國學概論》中的論述，錢先生即以文字傳寫的差異判定西漢今、古文之別，不惟以之僅為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六藝》之學。林氏所據為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，對今、古文學的分辨未能參考早期《國學概論》之說。是以對錢先生的解釋略有出入。

90 根據《史記》，錢先生猶且指出：“而晚世‘今文’，託古創制，寓言無實，使人難信。故學者考索古先文物，必取信於六藝。此其意司馬遷為《史記》已詳發之。”見氏著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98。說明當代對古文典籍的通習，多有遵依之意，相當不同於“抱殘守缺”的今文說形象。

91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134。

“今文學者”亦兼通《左傳》；漢代所謂今、古文學者，未必彼此立異，二者主張多有相通。

首先，他根據文獻，在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、《兩漢博士家法考》二書指出《左傳》在漢代傳習的歷程。錢先生一一提列當代重要事蹟，並特別標舉《左傳》的傳授，在西漢俱有其人。除《漢書·儒林傳》的傳授譜系：

(一) 北平侯張蒼及梁太傅賈誼、京兆尹張敞、太中大夫劉公子皆修《春秋左氏傳》

(二) 賈誼→趙人貫公→貫子長卿→清河張禹長子。

(三) 張禹→蕭望之

→授尹更始→尹子咸、翟方進、胡常→黎陽賈護→蒼梧陳欽

(四) 劉歆從尹咸及翟方進受。由是言《左氏》者本之賈護、劉歆。⁹²

又《後漢書·賈逵傳》“父徽，從劉歆受《左氏春秋》。”所言之外，錢先生據兩《漢書》還指出有公孫弘雖習《公羊》，亦兼通《左氏》。路溫舒曾治《左氏》。張敞曾見《左氏》。尹更始受《左氏傳》。彭祖應兼通《左氏》。京房應兼《左氏》。劉向通《左氏》。東萊張霸通《左氏》。翟方進傳《左氏》。何武通《左氏》。張敞孫張竦通《左氏》。張竦外兄杜鄴治《左氏》。揚雄見《左氏》。⁹³ 由此見西漢學者通習《左氏》之況。換言之，《左氏》早於西漢有所通習，而未見今文、古文(書)之說，亦不見其截然對立之況。

再者，被視為《公羊》學大師的董仲舒，其說本古文經書《春秋》，立說以災

⁹² 錢穆：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，《兩漢經學今古文平議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14。

⁹³ 錢先生還指出：公孫弘雖習《公羊》，亦兼通《左氏》(同上注，頁11，下引出處同)。路溫舒曾治《左氏》也(頁12)。張敞曾見《左氏》(頁14)。尹更始受《左氏傳》(頁24)。彭祖應兼通《左氏》(頁25)。京房應兼《左氏》(頁33)。劉向通《左氏》(頁51)。東萊張霸通《左氏》(頁54)。翟方進傳《左氏》(頁61)。何武通《左氏》(頁63)。張敞孫張竦通《左氏》、張竦外兄杜鄴治《左氏》(頁97)。揚雄見《左氏》(頁108)。馬勇作《漢代春秋學者考》，在《左傳》部分，尚指出房鳳、胡常、徐敖、蕭秉、賈嘉(賈誼孫)、賈捐之(賈誼曾孫)、張吉(張敞子)。見氏著：《漢代春秋學研究》(成都：四川人民出版社，1992年)，頁174—184。

異說之變，皆非孔子以來儒者本義，而與《淮南》之說多相類，甚至可謂多出於黃、老之學。至於《公羊》學家盛言之三科九旨說，實出於《春秋繁露》。同時，劉向作為《穀梁》學學者，亦以災異論《春秋》，與董氏多同。因此，錢先生認為“故漢儒之經則本‘古文’，其所以說經者，則盡本於戰國晚起‘今文’之說也。”⁹⁴

錢先生也提到，如“仲尼素王，《春秋》立法，不僅當時《公羊》家言之，即壺遂、賈逵、鄭玄諸人亦言之。”⁹⁵同時所謂《公羊》學者，亦採《公羊》持媚莽之說，至何休時亦不改；王莽改制時，亦同持《王制》、《周禮》說。⁹⁶因此，錢先生主張在漢代實無截然相對的今文學、古文學之立異，而劉歆所開啟的，僅是潛流的學術勢力官方化的爭論歷程，如同西漢時《公》、《穀》之立學官亦曾經過一番爭議。由兩漢經學爭議焦點之《春秋》學與三傳立說來看，不僅錢先生對漢代春秋學的發展，確然有據，亦甚符合他對古文書/今文說，古學/今學流別等關乎漢代學術史觀的論述。

五、結論：經學史學化？

《春秋》作為孔子手書之作，其性質為何？涉及經學在中國學術史上如何定位的問題。晚清今文學家將孔子視為思想家，甚至欲推之為儒教教主時，便將中國學術思想的源頭，斷自孔子《春秋》，是以五經成為儒學典籍。在古文學家，則將孔子視為集周公大成者，他們自史學角度觀看中國學術本質，固然符合上古學術文化的發展，卻也將孔子《春秋》下儕史籍，五經便成為史學性質濃厚的典籍。錢先生之論《春秋》，似乎介於二者，卻不是為求持平的籠統之論。

錢先生重視孔子《春秋》在學術發展史上的獨特性質，以先王官學至諸子學轉折定位先秦孔子《春秋》，以之作為知識分子以學術思想制衡政治權威的代表，便道出經學的獨特價值，既非史學，亦非孔子個人思想哲學，而是承具有

94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1，頁113。

95 錢穆：《孔子與春秋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276。

96 錢穆：《劉向歆父子年譜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8，頁97、150。

強烈經世、重禮的周代王官學傳統。這是《五經》的獨特之處，這一點章學誠說的最好：“大抵為典為經，皆是有德有位，綱紀人倫之所制作，今之六藝是也。”⁹⁷如此以綱紀人倫為著作核心為孔子《春秋》所繼承、續作發揮。因此，錢先生看重孔子《春秋》思想價值，及其作為六藝王官學的學術史地位。

進一步他以王官學/諸子學界定漢代經學的發展，關注今、古文學論爭之歷史真實，特別是因為當如同今文學家孔子《春秋》學作為漢代經學的源頭時，從此變異了古代六藝、五經的性質與內涵；當推奉了先秦作為諸子學源頭的孔子《春秋》為中國學術、經學的起源，便將中國學術思想，斬去一大截。同時，漢代經學之發展，便在今文學者的解釋架構下被詮釋，那麼中國經典的歷史價值與內容價值，便被同康有為、以至於疑古風潮所拆解，被視為偽、篡。因此，對於漢代經學之究竟如何？實在不能不辯。

錢先生對於漢代經學發展的解釋，有沿自先秦王官學/諸子學歷史相承之脈絡架構，辯析史傳，以文獻為理據，提出漢代以古文典籍為官學，漢儒雜以諸子說釋之，是為諸子說，換言之，所崇奉的是承自三代的五經，所詮釋的根據卻是戰國新學。這樣解釋頗能展現漢代作為中國學術發展之一環，其揉合前說、集成前說的獨特立場與本質。因此今文學、古文學不見得存在著對抗的關係，而是有跡可循的前代學說的留存，猶且可相通、相互解釋。此說架構了中國學術史的沿承之跡，《春秋》學在漢代各典籍的留存、詮釋的內容與方式，更可見所謂截然相對的今、古文學之爭，其實可被視為如錢先生所指稱的，古/今學術代興的過程，實為學術發展之必然，如孔子以周公之“古”爭“今”，戰國諸子目擊世變、痛論排抵，至秦時，統學歸故，焚《詩》、《書》，是以“今”爭“古”。至董仲舒之推六藝，同為以“古”爭“今”，東漢末葉，古學獨熾，又有王充譏抗，是又“今”爭“古”。⁹⁸ 如此一來，漢代學術發展便不能簡單的以今、古之爭概論之，從而忽略了它們有承於前六藝之學與諸子之說的重要內涵。換言之，以今文學者平分今、古的框架檢視漢代學術，經學勢力的流動常被視為政治爭勝，在此框架下，經家異說便沒有融合、再造新說的可能。然而我們以東漢《春秋》

97 章學誠：《傳記》，《章學誠遺書》，頁 42。

98 錢穆：《國學概論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1，頁 136。

學、杜預《春秋》學檢視之，可以看到固然存在著異說，通說與融合之說亦所在多有。

錢先生這一番漢代學術的創見，治學理念乃沿承自章學誠、晚清一脈學術潮流，以子之矛攻子之盾，自學術史的角度，改疑古為考古。從《春秋》學研究的角度來看，其實錢先生也曾清楚的指出，他對《春秋》內容多持疑問，所解釋《春秋》思想與作用，乃是恪守孟子之說，依從唐宋之說，宗主朱子《春秋》學立場，所以他對《春秋》學不作內容上的深究，而是作學術史的考察。因此錢先生所謂以史學解決經學上的問題，其實是經學史上的問題，而不是經學內容上的問題。在晚清民國學術氛圍中，這一進路當然是不可缺的，所以錢先生說，學術史的研究有時更重要，因為沒有廓清學術發展之真象，撤去今文經學解釋學術發展的歷史框架，經學內容上的探勘、研討，便難以真確的開始。⁹⁹ 自此而言，錢先生所示範學術史進路與研究成果，不僅是一種治學立場的正面提舉，更具有積極展現中國學術思想價值的重大意義。

（作者：金門大學華語文學系副教授）

⁹⁹ 錢先生自言：“然竊願以‘考古’名，不願以‘疑古’名”。見氏著：《八十憶雙親·師友雜憶合刊》，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，冊 51，頁 171。

引用書目

一、專書

- 《十三經注疏》整理委員會：《春秋公羊傳注疏》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整理委員會：《論語注疏》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委員會：《春秋左傳正義》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《十三經注疏》委員會：《尚書正義》。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0年。
- 王充著，黃暉校釋：《論衡校釋》。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0年。
- 司馬遷：《史記》。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59年。
- 皮錫瑞：《經學歷史》。臺北：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，1983年。
- 朱熹撰，朱傑人、嚴佐之、劉永翔主編：《朱子全書》。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；合肥：安徽教育出版社，2002年。
- 馬勇：《漢代春秋學研究》。成都：四川人民出版社，1992年。
- 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編：《紀念錢穆先生逝世十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。臺北：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，2001年。
- 章太炎：《國學概論》。香港：三聯書店，2001年。
- 章學誠：《章學誠遺書》。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5年。
- 陸德明：《經典釋文》。上海：上海商務印書館，1936年。
- 黃彰健：《經今古文學問題新論》。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92年。
- 董仲舒著，蘇輿義證：《春秋繁露義證》。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2年。
- 劉正浩：《周秦諸子述左傳考》。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66年。
- 劉正浩：《兩漢諸子述左傳考》。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69年。
- 劉師培：《劉申叔遺書》。南京：江蘇古籍出版社，1997年。
- 錢穆：《錢賓四先生全集》。臺北：聯經出版社，1994-8年。
- 閻若璩：《尚書古文疏證》。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。
- 嚴壽澂：《百年中國學術表微·經學編》。上海：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12年。

二、論文

- 吳海蘭：《〈周官〉〈春秋〉與章學誠的史學》，《史學理論研究》2010年第3期，頁80—90。
- 李帆：《從〈劉向歆父子年譜〉看錢穆的史學理念》，《史學史研究》2005年第2期，頁46—54。
- 林惟仁：《兩漢學術今、古問題之研究》，臺北：臺灣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，2013年。
- 林惟仁：《錢穆論兩漢今古文及其相關問題》，《中國文哲研究集刊》2016年第49期，頁163—200。
- 林慶彰：《錢穆先生的經學》，《漢學研究集刊》創刊號（2005年12月），頁2—4。
- 梁秉賦：《經、史之間：淺談康有為與錢穆的經學研究》，《中國文化研究》2006年春之卷，頁11—13。
- 陳雅玲：《錢穆先生的〈左傳〉學初探》，錢穆故居管理處編：《錢穆研究暨當代人文思想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》（臺北：東吳大學，2010年），頁323—354。
- 劉巍：《〈劉向歆父子年譜〉的學術背景與初始反響》，《歷史研究》2001年第3期，頁45—64。
- 鄭吉雄：《紀念錢穆先生逝世十週年國際學術研討會報導》，《漢學研究通訊》20卷1期（2001年2月），頁83—89。
- 簡逸光：《錢穆的〈春秋〉學》，《噶瑪蘭治經學記：春秋三傳研究論叢》（臺北：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，2015年），頁333—366。

Qian Mu's Discourse on the Study of Spring and Autumn Annals and Its Discussion of the History of Confucian Classics in Pre-Qin and Han Times

Sung Hui Ju

(Associate Professor,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, National Quemoy University)

Abstract

The studies of Confucian classics of Pre-Qin and Han times respectively by Kang Youwei (1858 – 1927) and Pi Xi-Rui (1850 – 1908) made significant impacts in the field. However, their views were questioned not only by scholars such as Zhang Taiyan (1869 – 1936) and Liu Shipei (1884 – 1919), but Qian Mu also proposed alternative interpretations and insightful discourses of his own. In particular, Qian raised a question: What special aspects of the *Chunqiu* (*Spring and Autumn Annals*) make this book a key to constructing the studies of Confucian Classics of pre-Qin and Han times? This article is a discussion of Qian Mu's perspectives on this subject based on his discourses on *Chunqiu* studies. The discussion is divided into three parts: first, Qian's perspectives on *Chunqiu* studies; second, his comments on *Chunqiu* studies of pre-Qin times; and third, his comments on *Chunqiu* studies of Han times. It then concludes with Qian's comprehensive view on *Chunqiu* studies as well as his keen insight on relevant scholarship.

Key words: Qian Mu, studies of the Confucian Classics, *Spring and Autumn Annals* (*Chunqiu*)